

证券代码：874627

证券简称：恒兴股份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湖南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湖南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4 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了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公司提供的相关材料，基于独立客观判断，对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同意取消职工代表监事并选举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周国强先生具备履行公司职工董事职责所必要的职业素养和工作能力，未发现其有《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职工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且尚未解除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选举周国强先生为公司职工董事的流程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本议案。

湖南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独立董事：李琳、卢劲松、赵德军

2025 年 7 月 7 日